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170
号

关于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170 号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作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贵公司的责任

贵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要求编制《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与实际情况相符。

附件：《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四日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3110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526,315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8.00元。截至2016年1月27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9,999,97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0,000,000.00元后。已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1月27日缴入本公司在北京银行国兴家园支行的账号200000001092500001265017的人民币账户227,492,100.00元；缴入本公司在农商银行四季青支行紫竹院分理处的账号0404140103000018285的人民币账户162,507,870.00元。已缴入募集的股款扣除本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预付承销及保荐费、审计验资费、律师费、上市相关手续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10,667,182.50元，实际募集股款净额为人民币389,332,787.5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21004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暨上市公告书承诺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暨上市公告书》披露，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批准，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为药品快速配送平台网络项目、医疗器械物流配送网络平台（一期）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概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建设期（年）	经营期（年）
1	药品快速配送平台网络项目	总投资	27,199.15	22,749.21	2.00	10.00
			23,964.15			
			3,235.00			
2	医疗器械物流配送网络平台（一期）建设项目	总投资	6,211.79	5,250.79	1.00	10.00
		建设投资	5,250.79			
		铺底流动资金	961.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总投资	12,000.00	10,933.28		
合计			45,410.94	38,933.28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项目资金需要量。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依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议案。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医疗器械物流配送网络平台（一期）建设项目在募集资金可以使用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2014年9月11日至2016年3月4日公司实际资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仓库名称	付款单位名称	预算金额	预先投入金额
医疗器械物流配送网络 平台(一期) 建设项目	北京器械库房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330,800.00	16,436,172.33
	上海嘉和诚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库房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928,000.00	8,529,024.67
		上海嘉和诚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93,480.00
	广州嘉和上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库房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928,000.00	6,768,707.91
		广州嘉和上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81,506.00
	安徽嘉和事兴医疗器械物流有限公司库房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660,560.00	5,415,407.84
		安徽嘉和事兴医疗器械物流有限公司		485,600.00
	四川嘉事顺远宏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库房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660,560.00	229,983.93
		四川嘉事顺远宏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35,248.00
合 计			52,507,920.00	40,275,130.68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四日